

磐安农商银行关于与浙江奥特王儿童用品有限公司所在集团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文第五十六条“重大关联交易需在15个工作日内逐笔披露”之规定，现将本行与董事胡宏成的关联方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一、授信基本情况

董事胡宏成的关联企业浙江奥特王儿童用品有限公司所在集团在本行授信138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一：浙江奥特王儿童用品有限公司贷款授信1800万元。企业成立于2004年，主要从事自行车、婴儿手推车及儿童玩具生产销售等，法定代表人胡宏成，注册资金827.65万元。贷款由浙江磐安新奥特童车制造有限公司企业厂房抵押，抵押率70%。

企业二：浙江磐安新奥特童车制造有限公司贷款授信1150万元。企业成立于2009年，主要从事自行车、婴儿手推车、儿童三轮车、童床、儿童安全座椅、儿童坐便器、儿童浴缸及儿童玩具制造销售等，法定代表人胡宏成，企业注册资金3500万元。贷款由浙江省磐安县奥特王童车制造厂房产抵押，抵押率70%。

企业三：磐安县新奥塑料制品厂贷款授信850万元。企业成立于2006年，主要从事塑料制品、儿童玩具制造，销售，法定代表人胡俊俊，注册资金3500万元。贷款由胡宏成、陈生多夫妇房产抵押，抵押率62%。

企业四：浙江之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授信 10000 万元。企业成立于 2020 年，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等，法定代表人李彦辉，股东李彦元出资 531 万元、李彦辉 423 万元、胡瞻 450 万元、贾斌斌 396 万元，共出资 1800 万元成立。5000 万元由浙江之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期住宅在建工程抵押，随着部分房产销售贷款已归还 1840 万元，2023 年 7 月末贷款余额 3160 万元。本次新增 5000 万元项目开发贷款由浙江之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二期住宅在建工程抵押，抵押率 43%。

二、定价政策

根据本行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执行，贷款利率=借款发放前一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的本行基础利率+客户最终加减基点数，不低于 LPR，且按照商业原则不优于对非关联方的同类交易。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本行资本净额 196400.46 万元，授信金额占资本净额的 7.02%，符合监管规定。

四、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意见

2023 年 8 月 1 日召开磐安农商银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审议磐安农商银行与董事胡宏成的关联企业浙江奥特王儿童用品有限公司所在集团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应到委员 7 人，实到委员 7 人，同意人数 7 人。

五、董事会决议

2023 年 8 月 21 日召开磐安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与会董事对磐安农商银行与董事胡宏成的关联企业浙江奥特王儿童用品有限公司所在集团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充分讨

论，认真审议。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同意人数 10 人，1 人回避。

六、独立董事意见

以上贷款授信的公允性方面，系属磐安农商银行正常授信业务，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未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不存在损害磐安农商银行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上贷款授信的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方面，系按照内部授信审批流程，由支行进行贷款调查，初审，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以上内部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